

(上接A29版)
6.基金管理人关于内部控制的声明
(1)本公司确保建立、实施和维持内部控制制度是本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
(2)上述声明经本公司内部高级管理人员签署，准确。

(3)本公司承诺将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及公司的发展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第四部分 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情况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山东路466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210号21世纪中心大厦27楼

法定代表人:马宇晖

联系人:胡昊

联系电话:(021)51690111

网站:www.maxwealthfund.com

(二)其他销售机构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选择符合要求的销售机构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自身的具体情况，选择符合要求的销售机构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基金管理人业务批准文号:证监许可[2014]619号

联系人:朱晓伟

电话:021-56987832

2.主要人员情况

江苏银行托管业务系统现有员工61名，来自基金、券商、托管等不同的行业，具有会计、金融、法律、IT等部门的专业知识背景，团队成员具有较强的专业知识水平，良好的服务意识、科学严谨的态度；部门管理层有20年以上金融从业经验，精通国内外证券市场的运作。

3.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2014年，江苏银行先后获得基金托管业务资格及保险资金托管业务资格，江苏银行依靠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体系以及先进的营运系统和专业的服务团队，严格履行客户托管人职责，为境内广大投资者、资金资产管理机构和企业客户提供安全、高效、专业的托管服务。目前江苏银行的托管业务产品已涵盖金融、基金专户、基金公司子公司专营计划、券商资管计划、产业基金、私募投资基金、QDII、专户资产等。江苏银行将在现有的基础上开拓创新继续完善各类托管产品线。江苏银行同时会以各类客户提供风险管理、绩效评估、风险管理等个性化的托管增值服务。

4.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风险控制目标

(1)确保有关法律法规在托管业务中得到全面严格的贯彻执行；

(2)确保执行有关托管的各项管理制度和业务操作规程在托管业务中得到全面严格的贯彻执行；

(3)确保资产安全，保证托管业务稳健运行。

2.内部风险控制组织架构

由江苏银行内审部和资产托管部内设的监察稽核人员构成。资产托管部内设置岗位稽核监察人员，在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对业务的运行独立行使稽核监察职权。

3.内部风险控制原则

(1)完整性原则，“实行全员、全程风险控制方法”，内部控制必须渗透到托管业务的各个操作环节，覆盖所有的岗位，不能留有任何死角。

(2)预防性原则，必须建立“以防为主”的管理理念，以业务岗位为主体，从风险发生的源头加强内控，防止风险于未然，最大限度避免业务操作中各种问题的产生。

(3)及时性原则，各团队要及时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采取有效措施加强内部控制。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堵塞漏洞。

(4)独立性原则，托管业务内部制衡机制必须独立于托管业务执行机构，业务操作人员和检查人员必须分开，以保证内部控制的工作不出现干扰。

5.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原则

依照《基金法》及其配套办法和基金合同的约定，监督所托管基金的投资运作。利用投资监督系统，严格执行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的规定，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的投资比例、投资范围、投资组合等情况进行监督，并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报告书，报送中国证监会。在日常为基金投资运作所提供的基金监督和核算审查工作中，对基金管理人对各自费用的提取、使用、核算情况进行监督，基金管理人对各自费用的提取、使用、核算情况进行监督。

(5)独立性原则，托管业务内部制衡机制必须独立于托管业务执行机构，业务操作人员和检查人员必须分开，以保证内部控制的工作不出现干扰。

(6)监督委员会

依照《基金法》及其配套办法和基金合同的约定，监督所托管基金的投资运作。利用投资监督系统，严格执行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的规定，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的投资比例、投资范围、投资组合等情况进行监督，并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报告书，报送中国证监会。

(7)通过技术或非技术手段发现基金涉嫌违规交易，电话或书面要求基金管理人进行解释或举证，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第五部分 相关服务机构

一、销售机构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山东路466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210号21世纪中心大厦27楼

法定代表人:马宇晖

联系人:胡昊

客户服务热线:(021)51690111

网址:www.maxwealthfund.com

(二)其他销售机构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选择符合要求的销售机构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自身的具体情况，选择符合要求的销售机构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基金管理人业务批准文号:证监许可[2014]619号

联系人:朱晓伟

电话:021-56987832

3.主要人员情况

江苏银行托管业务系统现有员工61名，来自基金、券商、托管等不同的行业，具有会计、金融、法律、IT等部门的专业知识背景，团队成员具有较强的专业知识水平，良好的服务意识、科学严谨的态度；部门管理层有20年以上金融从业经验，精通国内外证券市场的运作。

4.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2014年，江苏银行先后获得基金托管业务资格及保险资金托管业务资格，江苏银行依靠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体系以及先进的营运系统和专业的服务团队，严格履行客户托管人职责，为境内广大投资者、资金资产管理机构和企业客户提供安全、高效、专业的托管服务。目前江苏银行的托管业务产品已涵盖金融、基金专户、基金公司子公司专营计划、券商资管计划、产业基金、私募投资基金、QDII、专户资产等。江苏银行将在现有的基础上开拓创新继续完善各类托管产品线。江苏银行同时会以各类客户提供风险管理、绩效评估、风险管理等个性化的托管增值服务。

5.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风险控制目标

(1)确保有关法律法规在托管业务中得到全面严格的贯彻执行；

(2)确保执行有关托管的各项管理制度和业务操作规程在托管业务中得到全面严格的贯彻执行；

(3)确保资产安全，保证托管业务稳健运行。

2.内部风险控制组织架构

由江苏银行内审部和资产托管部内设的监察稽核人员构成。资产托管部内设置岗位稽核监察人员，在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对业务的运行独立行使稽核监察职权。

3.内部风险控制原则

(1)完整性原则，“实行全员、全程风险控制方法”，内部控制必须渗透到托管业务的各个操作环节，覆盖所有的岗位，不能留有任何死角。

(2)预防性原则，必须建立“以防为主”的管理理念，以业务岗位为主体，从风险发生的源头加强内控，防止风险于未然，最大限度避免业务操作中各种问题的产生。

(3)及时性原则，各团队要及时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采取有效措施加强内部控制。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堵塞漏洞。

(4)独立性原则，托管业务内部制衡机制必须独立于托管业务执行机构，业务操作人员和检查人员必须分开，以保证内部控制的工作不出现干扰。

(5)监督委员会

依照《基金法》及其配套办法和基金合同的约定，监督所托管基金的投资运作。利用投资监督系统，严格执行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的规定，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的投资比例、投资范围、投资组合等情况进行监督，并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报告书，报送中国证监会。

(6)通过技术或非技术手段发现基金涉嫌违规交易，电话或书面要求基金管理人进行解释或举证，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7)通过技术或非技术手段发现基金涉嫌违规交易，电话或书面要求基金管理人进行解释或举证，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8)通过技术或非技术手段发现基金涉嫌违规交易，电话或书面要求基金管理人进行解释或举证，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9)办理认购手续时还须填写并由本人签字的各类《风险提示书》；

(10)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登记机构要求的其他资料。

3.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

机构投资者在本公司直销中心办理基金开户与认购手续，须提供下列材料：

(1)填写并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机构投资者基金账户业务申请表》；

(2)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机构投资者授权委托书》；

(3)提供经办人经本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机构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4)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5)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6)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7)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8)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9)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10)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11)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12)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13)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14)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15)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16)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17)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18)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19)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20)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21)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22)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23)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24)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25)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26)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27)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28)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29)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30)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31)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32)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33)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34)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35)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36)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37)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38)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39)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40)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41)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42)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43)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44)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45)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46)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47)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48)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49)提供经办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私章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